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查了董事会提供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如下议案：《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了解其相关情况，现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向关联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其业务快速发展，满足其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三家财务资助对象信誉良好，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自愿和诚信原则，且提交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公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对该事项回避表决。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二、对关于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目的是对黄湖林区项目的合作开发运营，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自愿和诚信原则，且提交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公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对该事项回避表决。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华民 杜兴强 郑金都

2017年11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华民 _____ 杜兴强  郑金都 _____

2017年11月5日

(本页无正文, 为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华民 _____

杜兴强 _____

郑金都 _____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lapping the signature line for Zheng Jindu.

2017年11月15日